

环翠区 2023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3 年，环翠区财政局积极按照省、市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，不断完善制度和指标体系建设，扎实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，进一步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广度和深度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得到有效提升。

一、完善制度体系建设

（一）健全管理制度。按照建立“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”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要求，2023 年先后出台了《威海市环翠区镇街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方案》《威海市环翠区全面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等制度文件，不断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广度和深度。

（二）完善指标体系。结合我区实际，研究制定环翠区镇街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该体系包含 5 个一级指标、12 个二级指标、40 个三级指标，涵盖收入绩效、支出绩效、财政管理、财政运行成效、财政可持续性等内容，有利于及时防范化解镇街财政风险，提高镇街公共服务质量和履职效能。

二、夯实“三全”工作基础

（一）全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。建立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，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，对于绩效管理较差的政策或项目，在安排预算时从严从紧考虑。2023 年，对区级预算拟安排新增加的项目（政策）全部进行事前绩效

评估，共开展评估项目 25 个，涉及预算金额 2743.8 万元。

（二）全面强化绩效目标管理。环翠区财政局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，对于无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编报不规范的项目，原则上不安排预算。按照“谁申请、谁编报”的原则，2023 年环翠区对申请财政资金的 409 个项目支出全部按规定编报了绩效目标，覆盖率达到 100%，涉及金额 8.07 亿元。

（三）全面实施绩效监控管理。按照“谁支出、谁监控”的原则，组织和指导预算单位对 2023 年度 409 个预算项目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“双监控”，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偏差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。

（四）全面建立绩效评价体系。一是全覆盖开展绩效自评。指导和监督预算单位在预算执行完毕后开展绩效自评，重点围绕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，对 2022 年度 426 个项目预算支出实现自评全覆盖，涉及金额 10.98 亿元，并及时总结项目执行过程中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。二是全领域开展重点绩效评价。2023 年，环翠区财政局开展 12 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，实现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全覆盖，评价范围涵盖了部门预算整体绩效、镇街财政运行综合绩效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、政府采购、政府购买服务、政府债务、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各个领域。

（五）全面强化绩效审核。建立健全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审核复核机制，对今年预算单位编报的 409 个项目绩效目标、426

个项目绩效自评、64 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认真复核，并以“问题整改通知单”的形式反馈发现问题，督促预算单位积极落实整改。

（六）全面推进绩效公开。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原则，除涉密项目外，监督指导预算单位按规定将绩效目标、绩效自评结果随部门预、决算同步向社会公开，保障公开的信息完整、规范。

三、加强绩效结果应用

（一）积极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。进一步拓展重点绩效管理范围，2023 年，环翠区聚焦资金多、涉及面广、预算核定难度大的项目，选取教育基建支出、校车运营补助、公厕免费开放运行等 3 个项目开展重点成本效益分析，对项目成本结构进行详细拆分，对超出合理范围的费用进行纠偏，根据分析结果制定成本定额标准，确定财政支出标准，并应用于以后年度部门预算编制，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控制成本、提质量、促效益的作用。

（二）建立结果与预算挂钩机制。为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，对新出台重大政策、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对应开展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未通过财政可承受能力或债务风险评估的支出政策和项目，一律不安排预算资金。在 2024 年区级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，共对 25 个新增政策、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累计审减资金 2694 万元，推动财政资金更加聚力增效。